

歐洲地理

李薰楓編著

大中國圖書公司印行

大學用書

歐洲地理

李薰楓著

大中國圖書公司印行



版權所有・翻印必究

編著者：李薰
發行人：薛楨
出版刷印者：大中國圖書公司

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66號
電話：3111487 郵摺：2619號

登記證：局版台業字第0653號

中華民國七十年四月初版

基本定價三元五角

編號：185

自序

本書旨在闡明歐洲地表上地理現象的地區差異。全書共分七篇：第一篇歐洲概論，敍述歐洲的區域劃分、重要性、自然環境和人文特性。第二篇北歐諸國，討論挪威、瑞典、芬蘭、丹麥和冰島等國地理要素的空間差異。第三篇西歐地方，包括不列顛群島、法國、荷蘭、比利時和盧森堡等地區的區域差異。第四篇中歐地方，講述德國、瑞士、奧地利和利枝敦斯敦的區域特性。第五篇南歐地方，表達葡萄牙、西班牙、義大利、希臘和其他小國地理特色的講述。第六篇中東歐諸國，闡明阿爾巴尼亞、保加利亞、捷克、匈牙利、波蘭、羅馬尼亞和南斯拉夫的區域特徵。第七篇東歐地方，涉及蘇俄和歐俄自然、人文特性的綜合表現。本書着重於各區域特色的闡明和區域差異性的分析。全書共三百餘頁，計二十三萬言；供作大學用書，足敷歐洲地理必修科目四學分之需，並可供中等學校及社會人士之參考。

本書的內容和編排，疏漏與錯誤，在所難免，懇請海內方家，不吝指正，以便再版時改正，至為銘感。

本書的問世，深蒙恩師孫宕越教授、陳國章教授、劉鴻喜教授、賀忠儒教授的鼓勵與指導，謹此致謝。本書得以順利付梓，幸蒙大中國圖書公司鼎力贊助，於此一併致謝。

李薰楓 謹識

七十年三月於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

歐 洲 地 理

目 錄

第一篇 歐洲概論

1-1 前 言.....	1
1-2 歐洲的自然環境.....	11
1-3 歐洲的人文特性.....	28

第二篇 北歐諸國

2-1 北歐概論.....	55
2-2 挪威.....	58
2-3 瑞典.....	65
2-4 芬蘭.....	74
2-5 丹麥.....	80
2-6 冰島.....	89

第三篇 西歐地方

3-1 不列顛群島.....	97
3-2 法國.....	114
3-3 荷蘭.....	129
3-4 比利時和盧森堡.....	136

第四篇 中歐地方

4-1 德國.....	147
4-2 瑞士.....	164
4-3 奧地利.....	172
4-4 利枝敦斯敦.....	178

第五篇 南歐地方

5-1 葡萄牙.....	182
5-2 西班牙.....	189
5-3 義大利.....	198
5-4 希臘.....	212
5-5 其他小國和屬地.....	219

第六篇 中東歐諸國

6-1 概論.....	225
6-2 阿爾巴尼亞.....	230
6-3 保加利亞.....	235
6-4 捷克.....	241
6-5 匈牙利.....	247
6-6 波蘭.....	254
6-7 羅馬尼亞.....	262
6-8 南斯拉夫.....	270

第七篇 東歐地方——歐俄

7-1 蘇俄概論.....	279
---------------	-----

7-2 蘇俄的自然環境.....	283
7-3 蘇俄的人文基礎.....	287
7-4 中央工業區域和中央黑土區域.....	292
7-5 烏克蘭 - 摩達維亞區域和西部區域.....	300
7-6 西北部區域和北部區域.....	307
7-7 窩瓦河中下游 - 頓河下游區域和烏拉山區域.....	314
7-8 北部高加索區域和外高加索區域.....	324
主要參考書目.....	331
本書著者著作目錄.....	334

圖 目

1-1	歐洲各國政治現況	2
1-2	歐洲的地形分區	14
1-3	歐洲的氣候分區	22
1-4	歐洲的自然植物分區	26
1-5	歐洲的土壤分區	27
1-6	歐洲的主要人種分區	30
1-7	歐洲的農業區域	39
1-8	歐洲的煤、鐵和石油的主要分布	41
1-9	歐洲的工業區域	47
2-1	挪威的地形分區	60
2-2	瑞典的地形分區	67
2-3	瑞典的自然植物	70
2-4	芬蘭的地形分區	76
2-5	丹麥的地理位置	81
2-6	冰島的地勢與冰床	90
2-7	冰島的地震和火山地帶	91
3-1	不列顛高地與低地	99
3-2	不列顛群島的主要煤田和工業	105
3-3	法國的自然區域	115
3-4	法國的礦產分布	122
3-5	法國的主要水路	126
3-6	荷蘭的地勢	130
3-7	低地國家萊因、馬士和須耳德河地區的主要鐵路與運河	134

3-8	比利時的地形區分	137
3-9	盧森堡的地質構造、鐵礦產地和鐵路線	138
3-10	比利時的工業區域	141
4-1	兩次世界大戰後德國失去的領土	148
4-2	德國的地形分區	150
4-3	德國的農業區域	154
4-4	德國的礦業分布	155
4-5	瑞士的地形分區	166
4-6	瑞士的工業區域	168
4-7	瑞士的主要鐵路和鐵路中心	170
4-8	奧地利的地形分區	173
4-9	利枝敦斯敦的地理位置	179
5-1	葡萄牙的地形分區	182
5-2	伊比利半島的雨量分布	184
5-3	伊比利半島的農業區域	185
5-4	西班牙的地形分區	189
5-5	義大利的地形分區	199
5-6	義大利的農業類型	204
5-7	義大利的主要工業地區和工業中心	208
5-8	希臘的地形分區	213
5-9	南歐諸小國	220
6-1	中東歐國家的國界	226
6-2	阿爾巴尼亞的地形分區(A)和水系統(B)	230
6-3	保加利亞的地形分區	235
6-4	捷克的地形分區	242
6-5	捷克的礦產分布	245

6-6	匈牙利的地形分區	248
6-7	匈牙利的土地利用區域.....	250
6-8	波蘭的地形分區	255
6-9	波蘭的土地利用區域	257
6-10	羅馬尼亞的地形分區	262
6-11	羅馬尼亞的土地利用.....	266
6-12	南斯拉夫的地形分區	271
6-13	南斯拉夫的礦產分布	276
7-1	蘇俄的工業分布地區.....	292
7-2	中央工業區域的地形.....	293
7-3	中央工業區域的礦產和動力資源.....	295
7-4	中央黑土區域的農業土地利用.....	298
7-5	烏克蘭 - 摩達維亞區域的地形	300
7-6	烏克蘭 - 摩達維亞區域重工業的主要集中區	303
7-7	西部區域	308
7-8	西北部區域	312
7-9	北部區域	315
7-10	窩瓦河中下游 - 頓河下游區域的礦產和動力資源	317
7-11	烏拉山區域	319
7-12	烏拉山區域的礦產和動力資源	322
7-13	北部高加索區域	324
7-14	外高加索區域	328

表 目

1-1	1940-1980 年脫離歐洲屬地的獨立國家	6
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1-2	歐洲氣候站氣候資料.....	21
1-3	歐洲國家和地區人口數、面積和人口密度.....	32
1-4	歐洲漁業地區漁獲量.....	40
1-5	歐洲各國煤產量.....	42
1-6	歐洲各國鐵砂產量.....	43
1-7	歐洲各國石油產量.....	44
6-1	阿爾巴尼亞的氣候統計.....	232
6-2	保加利亞的氣候統計.....	237
6-3	捷克的氣候統計.....	243
6-4	匈牙利的氣候資料.....	250
6-5	波蘭的氣候統計.....	256
6-6	羅馬尼亞的氣候統計.....	265
6-7	南斯拉夫的氣候統計.....	273
7-1	蘇俄十五個共和國的面積、人口和首都.....	289

歐 洲 地 理

第一篇 歐洲概論

1-1 前 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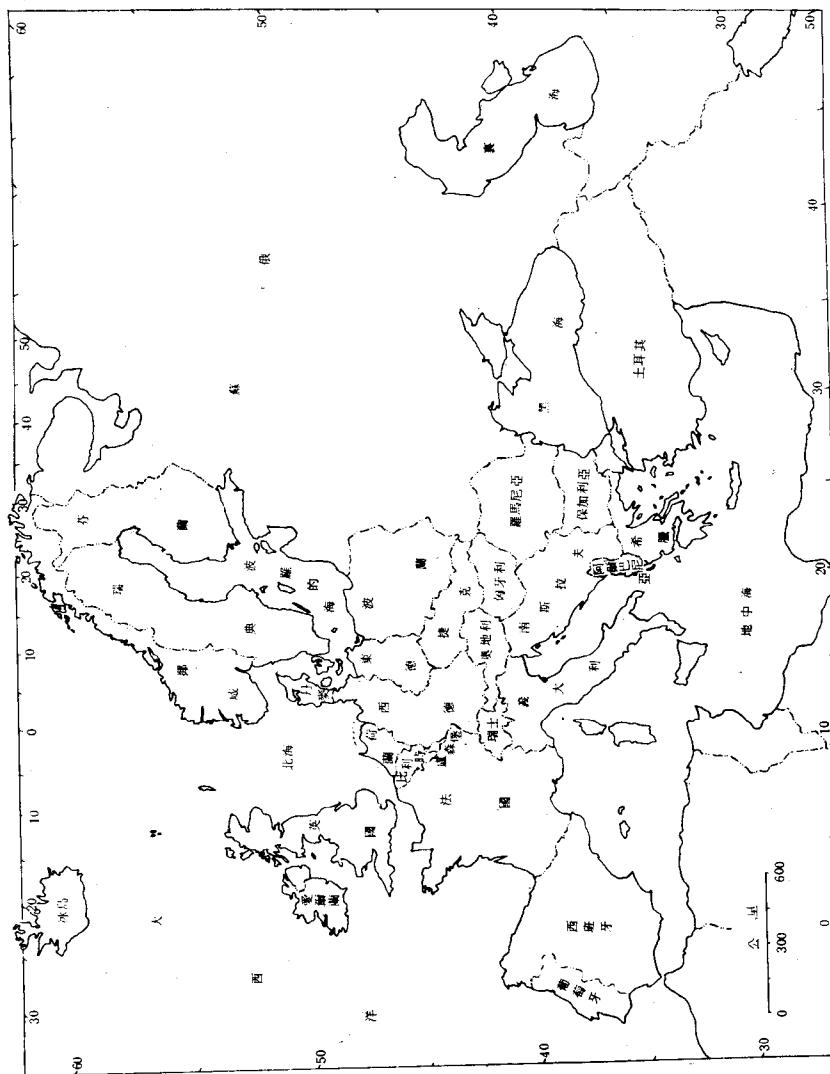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區域劃分

歐洲（Europe）位於歐亞大陸的西北部，面積一千〇四十二萬六千平方公里（四萬〇五萬七千方哩），約佔世界陸地面積的百分之七。其範圍東臨烏拉山脈、裏海，東南至高加索山脈、黑海、土耳其海峽（博斯普魯斯海峽、馬摩拉海和達達尼爾海峽）與愛琴海峽海，南抵地中海，西和北面被大西洋和北極海所包圍。

歐洲國家（圖1-1）可以區分成若干完全不同的區域劃分。北歐諸國通常指斯堪的那維亞或芬諾斯堪地國家，包括挪威、瑞典、芬蘭、冰島和丹麥。這些國家的人口數均相對稀少，但民性勤勞、儉樸、上進，善於利用有限資源。此區域的各個國家，有許多相同的自然和人文環境，歷史上彼此具有密切的關係。

不列顛群島國家屬西歐海島國家，英吉利海峽與北海，將它和大陸分隔。它們包括大不列顛和北愛爾蘭聯合王國，以及愛爾蘭共和國。政治意識上它們彼此完全分隔，然而歷史上它們却始終密切聯合，貿易上也密切連結。

法國、荷蘭、比利時、盧森堡和摩納哥屬西歐大陸國家，西德、東德、瑞士、奧地利和利枝敦斯敦屬中歐國家。中歐和西歐大陸國家



有優越的工商業活動，這些國家和英國構成歐洲的工商業核心，農業也是相當重要。一般言之，集約方式、科學方法和高單位產量，是中、西歐農業上的特徵，農業活動高度商業化。

南歐諸國的溫暖氣候，與北歐的寒冷氣候恰成對比。它們包括義大利、西班牙、葡萄牙、希臘、安道爾、聖馬利諾、梵蒂岡、馬耳他以及英屬直布羅陀。南歐被視為多山區域，與英國或中西歐大陸國家相比較，天然資源通常短缺，工業化較為落後。儘管有悠久的歷史文化，但在技術發展、每人生產力和一般生活水準方面，均比西歐國家落後。就經濟等級言，義大利不同於南歐其他國家，它有較高的工業化、都市化和生產力。就財貨和服務的總產量言，義大利僅次於蘇俄、英國、西德和法國。

中東歐國家包括波蘭、捷克、匈牙利、羅馬尼亞、保加利亞、阿爾巴尼亞和南斯拉夫。第二次世界大戰後，東德和這些國家均受蘇俄的控制，每一國家均捲入蘇俄的經濟和戰略範疇內。中東歐國家和東歐的蘇俄（歐俄部份），政治、經濟和社會組織均屬共產主義形式。

二、歐洲的重要性

近代歐洲的擴展，主要開始於十五、十六和十七世紀。一連串的航海探險和發現，打開了新大陸地區的航路。史學家巴里（J. H. Parry）將這段時期稱為「探索世紀」（Age of Reconnaissance）。十五世紀中葉至十七世紀末葉，地理知識急速地發展，歐洲人根據探險者報告，認為世界是一體的，而且也描繪出現今普受學者接受的宇宙輪廓。十八世紀工業革命的起飛，技術觀念的併入知識領域，以及應用科學的有效實用，終於成為表現西方文化的主要特色。十九世紀時歐洲居於世界形勢的優越地位，歐洲以外的大多數地區，政治或經濟上都需要依賴歐洲，歐洲成為世界經濟和政治的大焦點或組織中心。

。貿易路線和政治影響遂自歐洲核心擴展到世界各地。二十世紀時歐洲已經失去了其往昔的優越性，主要原因在於：(1)世界兩次大戰均始於歐洲，並以歐洲為主要戰場，戰爭的耗損影響至鉅；(2)美國和蘇俄的崛起，一躍成為世界列強；(3)殖民世界民族主義運動的興起；(4)現代世界工業類型的日益分散，減少了歐洲工業產品的往昔依賴。

無疑地，歐洲相對重要性已經下降，但這並不意味着歐洲現代已經不重要，此區域仍是極為重要。基本上歐洲仍舊處於重要地位，主要基於四個因素：(1)衆多、稠密而高度技術的人口；(2)每年龐大的財貨和服務生產；(3)政治、經濟和文化，仍然影響世界各地；(4)未來發展甚具潛力。分述如下：

1 歐洲人口：歐洲雖然是世界主要區域中面積最小的區域，但其人口數僅次於亞洲。歐洲全域的人口密度大於世界平均人口密度。最稠密地區沿著兩條主要人口軸帶分布：一條東西軸帶自英經法國東北部、比利時、荷蘭、西德、東德、捷克西部、波蘭南部，繼續進入蘇俄；另一條南北軸帶自英國伸至義大利，被阿爾卑斯山脈所切斷，此人口軸與歐洲工業主要軸帶一致，歐洲人口最稠密的地區，位在主要工業區或附近，主要依賴工業及其相關活動維生。

2 繼續維繫海外地區：歐洲許多國家對海外地區的影響，雖然逐漸式微，但對歐洲以外的國家，仍然保有優勢的政治、經濟和文化聯繫。例如英國曾經是最重要的殖民列強國家，至今仍是大英國協的領導中心，大英國協大約包括了世界五分之一的面積和四分之一的人口。近年來大多數歐洲國家殖民地紛獲獨立自主（表1-1），其中有些國家如大英國協會員國，政治上至少仍受英國的約束。

歐洲以外的許多國家，不論政治上是否和歐洲國家相聯合，仍然視歐洲為一重要市場，以銷售其過剩糧食和工業原料，並購買它們無法生產足夠數量的製造產品。世界上龐大的海運貿易，仍然頻繁進出

於歐洲。歐洲在世界性交通、保險和銀行交易中，仍然佔着相當重要的地位。

歐洲國家和海外國家之間文化的連結雖不及政治、經濟重要，但仍不容忽視。英國與其昔日殖民地的澳大利亞、紐西蘭和加拿大等國，文化的密切結合是很好的特例，後述諸國雖已完全自治，惟許多文化均與母國密切相關。

3. 歐洲的生產力：歐洲每年均有為數可觀的財貨和服務生產，這是它繼續保持重要性的最主要理由之一。數世紀以來，歐洲民族已經發展農業、漁業、礦業和製造業的複雜經濟配置，可以生產極大數量的食品、原料和製造品。目前歐洲（蘇俄除外）大約生產世界五分之一的小麥，三分之一的大麥和燕麥，二分之一的黑麥，四分之一的煤，七分之一的鐵，三分之二的鋼，以及許多龐大數量的其他重要商品。

歐洲製造產品的出產，在世界上尤佔重要地位。歐洲製造業的相對重要性雖呈降低趨勢，但此區域仍然是全球工業二大集中地之一（另一為北美洲）。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來，大部份歐洲國家已經大量增加製造產品的總產量，而且早已超過戰前的生產水準。

歐洲的生產並不僅限於商品的生產。廣義的「生產」一詞，還包括各種服務業，如交通和運輸服務、銀行、保險和投資服務等。歐洲久為世界性機構組織的中心，近數十年來美國的競爭力雖日益增加，但歐洲在服務業這方面，仍然保持相當重要的地位。

4. 歐洲的潛力：歐洲的潛力是難以評估的，蓋許多潛力將依賴於世界其他區域的偶然事件和趨勢。但是如果歐洲與其他區域繼續維持和平狀況和有利貿易關係的話，歐洲有不可缺少的人力、技術、經驗、資源、生產工廠、世界性商業和政治聯繫，以使其人民獲得較高水準的生產力和生活，並對世局保持影響的地位。這些目標的實現，部份將依賴於目前努力的終極成功，以達到歐洲各國較大程度的經濟和

政治統合或合作。基本上，這種潮流是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的共通現象，敘述於下一節內容中。

表 1-1 1940~1980 年脫離歐洲屬地的獨立國家

英 國

1 約旦	1946	23.波札那	1966
2 巴基斯坦	1947	24.賴索托	1966
3 印度	1947	25.巴貝多	1966
4 緬甸	1948	26.也 門	1967
5 斯里蘭卡	1948	27.諾 魯	1967
6.以色列	1948	28.模里西斯	1968
7.蘇丹	1956	29.史瓦濟蘭	1968
8.迦納	1957	30.馬來西亞	
9.塞浦路斯	1960	馬來亞	1958
10.奈及利亞	1960	沙勞越和沙巴	1963
11.獅子山王國	1961	31.新 加 坡	
12.科威特	1961	馬來西亞部份	1963
13.牙買加	1962	獨立國	1965
14.千里達和托貝哥	1962	32.坦桑尼亞	
15.烏干達	1962	坦平伊卡	1961
16.肯亞	1963	桑西巴	1963
17.馬拉威	1964	坦桑尼亞	1964
18.馬耳他	1964	23.東加	1970
19.尚比亞	1964	34.飛 枝	1970
20.甘比亞	1965	35.巴林	1971
21.馬爾代夫群島	1965	36.卡達 (Qatar)	1971
22.圭亞那	1966	37.阿拉伯聯合大公國	1971